

## 基金成本附註

**一般事項** 閣下作為基金投資者所支付的費用乃用作基金營運成本，包括市場推廣及分銷成本。該等經常性開支會降低閣下的投資表現。

對於A、I、J、Q及S類股份，各類別的資產淨值反映該類別應佔的經常性支出部分，惟就J類股份而言，投資經理支付該類股份的行政代理費用部分。投資經理支付Z類股份應佔的所有經常性支出。

## 風險說明

以下風險說明對應有關本基金的資料中所列的風險因素。為容許有關風險切合任何基金所列的風險，各項風險的說明乃猶如為個別基金而設。

雖然本公開說明書內的風險資料擬列出各基金的相關主要風險概況，但任何基金均可受本節內其他風險以及並無於本節載列的風險所影響，風險說明本身亦不擬詳盡無遺地描述一切風險。

任何該等風險均可導致基金於任何時期內蒙受金錢損失、表現遜於類似投資、經歷大幅波動（資產淨值起伏）或未能達成目標。

**交易對手風險** 與基金有業務往來的實體可能變得不願意或無法履行對基金所承擔的責任。

**國家風險 – 中國** 於中國的所有投資均承受下文「新興市場風險」所述的風險。此外，透過QFII牌照或滬港通計劃購買或持有的投資可能涉及以下額外風險。

**QFII牌照** 部分基金可使用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牌照投資中國本地證券（「中國A類證券」）。中國監管機構規定，代相關基金持有的資產須使用QFII牌照持有人的名義。監管機構承認基金賬戶內的資產屬於該基金而非投資經理或副經理，而存管人已以各相關基金的名義設立子賬戶（此舉是中國法律所容許的）。然而，如QFII的債權人聲稱賬戶內的資產是由QFII而非相關基金擁有，及如法院支持該聲稱，則QFII的債權人可從相關基金的資產中尋求獲支付款項。

**滬港通** 本基金可透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滬港通」）投資若干上海上市證券（「滬港通證券」）。滬港通為一項互聯證券交易及結算計劃，旨在准許中國內地與香港的股票市場互通。滬港通是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的聯合項目。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為由香港交易所營運的結算所，作為投資者存取滬港通證券的代名人。

透過滬港通投資的風險包括：

- 規管滬港通的規例未經考驗，無法確定將如何應用，而有關規例亦或會更改。
- 與根據QFII牌照持有證券的情況相若，代名人或副保管人的債權人可聲稱賬戶內代本基金持有的資產實為代名人或副保管人的資產。如法院支持該聲稱，則代名人或副保管人的債權人可從相關基金的資產中尋求獲支付款項。香港結算作為代名人，並不保證透過其持有的滬港通證券的所有權，亦無責任執行與代表實益擁有人（例如本基金）的擁有權相關的所有權或其他權利。因此，該等證券的所有權或與其相關的權利（例如參與公司行動或股東大會）不獲保證。

至於入場費，閣下可能合資格支付低於所示最高金額的費用。請諮詢財務顧問。

- 如SICAV或任何基金因香港結算的表現或無力償債而蒙受損失，SICAV對香港結算亦無直接法定追索權，原因為中國法律並不承認香港結算與SICAV或存管人之間的任何直接法律關係。
- 如中國結算違約，則香港結算的合約責任將僅限於協助參與者申索。基金嘗試收回損失的資產可能涉及相當大的延誤及開支，且未必成功。
- 於本公開說明書日期，投資者可買賣最多人民幣3,000億元的滬港通證券，每日額度為人民幣130億元。就額度計算而言，買入指令與賣出指令會互相抵銷。如超出每日額度或總額度，則進一步的買入指令將會被拒，直至下一個交易日（如屬每日額度的情況）或直至有足夠總額度可供使用的下一個交易日。該等額度並非本基金或投資經理專有，而是適用於全體市場參與者。如投資經理無法再買入滬港通證券，則本基金投資策略的施行或會受到影響。
- 股份可能變成不合資格透過滬港通買賣。這或會影響本基金的投資組合或策略。

**國家風險 – 俄羅斯及烏克蘭** 在該等國家，保管及交易對手的相關風險較發達國家為高。俄羅斯的保管機構有自己的規則，對投資者所負的責任顯著較少，可能監管不善，或易受欺詐、疏忽或錯誤影響。俄羅斯證券市場亦可能因效率及流動性低下而蒙受影響，或會加劇價格波動及市場干擾。

對並非透過俄羅斯交易系統及莫斯科銀行同業貨幣交易所買賣的俄羅斯證券的直接投資限制在基金資產的10%。然而，由於俄羅斯交易系統及莫斯科銀行同業貨幣交易所獲認為受規管市場，故於該等市場上市或買賣的證券不受10%限額所限。這並不表示該等證券並無上一段所述的風險，或並非承受普遍較高（舉例來說，與相若的歐洲或美國證券相比）的風險。

俄羅斯及烏克蘭亦可能面對巨大或突如其來的政治風險，例如制裁或軍事行動。

**國家風險 – 沙特阿拉伯** 該國境外的投資者僅可透過由銀行、經紀交易商或其他交易對手發行的參與票據（「參與票據」）於沙特阿拉伯進行投資。參與票據或有非流通證券風險，及可能按低於相關證券價值的價格買賣。參與票據的擁有人可能失去直接擁有相關證券所具有的部分權利（例如投票權）。如參與票據的發行人變成無法或不願意兌現對基金所承擔的責任，則無論相關證券的價值為何，基金亦會蒙受金錢損失。

**信貸風險** 如發行人的財務狀況轉差，則債券或貨幣市場證券可能損失價值。

如債券或貨幣市場證券發行人的財務狀況轉差，則債券或貨幣市場證券的價值可能下跌。在極端情況下，發行人可能延遲向投資者支付定期款項，甚至變成無法還款。債務的信貨質素越低，信貸風險則越高。

**貨幣風險** 貨幣匯率變動可降低投資收益或增加投資虧損。匯率可急劇及在毫無先兆的情況下變化。**違約風險** 若干債券的發行人可能變成無法就其債券支付款項。

**衍生工具風險** 若干衍生工具可能出現預料之外的變化，或可能使基金承受大幅高於衍生工具成本的虧損。

衍生工具一般極為波動，且並不附帶任何投票權。很多衍生工具（尤其是信貸違約掉期）的定價及波幅可能與嚴格反映相關參考指標的定價或波幅有所偏離。在艱難市況下，或會遇上不可能或不可行下達指令以限制或抵銷若干衍生工具所產生的市場風險或財務虧損的情況。

#### 場外衍生工具

場外衍生工具由於本質上屬於基金與一名或多名交易對手之間的私人協議，故監管較市場交易證券寬鬆。場外衍生工具承受較大交易對手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亦可能較難強制交易對手兌現其對基金所承擔的責任。如交易對手不再提供基金一直計劃使用的衍生工具，則基金未必可在其他地方找到相若的衍生工具並可能錯失獲利機會，或面對意料之外的風險或虧損，包括因未能買入具抵銷作用的衍生工具而蒙受衍生工具投資虧損。

由於SICAV實際上通常不能在芸芸交易對手之間劃分場外衍生工具交易，故任何一名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轉差均可能導致重大損失。相反，如任何基金遇到財務問題或未能履行責任，則交易對手可能變得不願意與SICAV有業務往來，繼而令SICAV無法有效及以具競爭力方式運作。

#### 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

雖然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的風險一般被視為低於場外衍生工具，但仍面對衍生工具或其相關資產暫停買賣令基金無法將收益變現或避免損失的風險，繼而導致處理股份贖回時有所延誤。此外亦有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未有如期透過過戶系統結算的風險。

**新興市場風險** 新興市場與成熟市場相比較不完善，故涉及較高風險。造成較高風險的原因包括：

- 政治、經濟或社會不穩定
- 規例及法例的不利轉變
- 未能執行法例或規例，或未能承認投資者在成熟市場應有的權利
- 費用、交易成本或稅收過高，甚至遭扣押資產
- 對外來投資者不利的規則或慣例
- 有關證券發行人的資料不全、有所誤導或不準確

- 缺乏統一的會計、審核及財務申報準則
- 大型投資者操控市價
- 無故延誤及停市
- 欺詐、貪污及錯誤

就風險而言，新興市場類別包括較不成熟的市場（例如大部分亞洲、非洲、南美及東歐國家），以及經濟發展成功但投資者保障存疑的國家（例如俄羅斯、烏克蘭及中國）。

成熟市場的例子有西歐、美國及日本。

**股票風險** 一般而言，股票涉及的風險高於債券或貨幣市場工具。股票可快速損失價值，亦可無了期在低位徘徊。急速成長公司的股票可能對壞消息非常敏感，是因為其價值很多是基於對未來的熱切期望。定價似乎低於其真實價值的公司股票估值可能繼續偏低。如公司經歷破產或類似的財務重組，其股票可能失去大部分甚至全部價值。

**前沿市場風險** 與較成熟的新興市場相比，處於早期經濟及政治發展階段的細小國家的證券市場一般只提供有限的可投資性及流動性。

**地域集中風險** 如基金將相當部分資產投資於特定地區，則其表現將較受該區的任何社會、政治、經濟、環境或市場狀況所影響。這意味著與作廣泛投資的基金相比存在較大波動及虧損風險。

**對沖風險** 基金嘗試降低或消除若干風險的成效或不似如期。

如基金採取旨在抵銷特定風險（例如尋求消除以有別於基金投資組合的貨幣計值的股份類別的貨幣風險）的措施，則有關措施未必盡善盡美，間或未能實行，亦可能完全失敗。對沖涉及成本，繼而降低投資表現。如對沖成功，則獲利機會及損失風險一般會被同時消除。

**利率風險** 利率上升時，債券價值通常下跌。年期較長及信貸質素較高的債券投資一般承受較高的利率風險。

**投資基金風險** 一如任何投資基金，投資本基金內的任何基金涉及投資者如直接於市場投資不會面對的若干風險：

- 其他投資者的行動（尤其是突然出現大量現金流出）可能干擾基金的有序管理及導致基金的資產淨值下跌
- 投資者不能指示或影響基金內的資金如何投放
- 基金買入及出售的投資對任何個別投資者而言未必最具有稅務效益
- 本基金受多項投資法例及規例所規管，限制使用可提升表現的若干證券及投資技巧；如本基金決定於實施較嚴格限制的司法管轄區註冊，則該決定可能進一步限制基金的投資活動
- 由於本基金的總部設於盧森堡，故其他監管機構（包括盧森堡境外投資者的本地監管機構）原有提供的任何保障或不適用
- 由於基金股份並非公開買賣，故清算股份的唯一途徑一般都是贖回，而贖回可能有所延誤及受基金所設定的任何其他贖回政策規限

**發行人集中風險** 如基金將相當部分的資產投資於相對少數發行人的證券，則其表現將較受影響該等發行人的任何業務、行業、經濟、金融或市場狀況所影響。這意味與作廣泛投資的基金相比存在較大波動及虧損風險。

**流動性風險** 任何證券均可能變得難以估值或按理想時間及價格出售。

此外，若干證券在性質上可能難以估值，或難以按合理價格或大量出售。這包括被標記為非流通的證券（例如規則第144A條的證券），以及發行規模細小、交投疏落或於相對小型或擁有長結算時間的市場買賣的股份、債券及任何其他證券種類。

**管理風險** 投資經理或其指任人可能不時發現其對基金所承擔的責任與其對所管理的其他投資組合所承擔的責任有所衝突（雖然在該等情況下，所有組合均會獲公平對待）。

**市場風險** 很多證券的價格每日在變，亦可基於各樣因素下跌。

該等因素的例子包括：

- 政治及經濟消息
- 政府政策
- 科技及商業慣例轉變
- 人民特徵、文化及人口變化
- 自然或人為災害
- 天氣及氣候分佈
- 科學或調查發現
- 成本以及能源、商品及天然資源的供應

市場風險的影響可以是即時的亦可以是逐漸的，時間可長可短，範圍可窄可闊。

**營運風險** 基金可能遭遇影響估值、定價、會計、稅務申報、財務報告及買賣等方面的錯誤。此外，任何市場（但尤其是新興市場）均可能出現因欺詐、貪污、政治或軍事行動、資產扣押或其他異常事件而引致的損失。

**提早還款及延期風險** 對於按揭及資產抵押證券或其市價一般反映證券將於到期前還清款項的假設的任何其他證券，利率任何預期之外的行為均可能有損基金表現。

資產抵押證券乃代表於基礎按揭相關及／或消費者應收款項匯集中的擁有權益的債券。攤銷資產（例如住宅權益貸款、汽車貸款及設備租賃）一般將本金及利息還款直接轉交投資者，而循環性資產（例如信用卡應收款項及住宅權益信用額度）則一般會在特定時期內將本金及利息還款再投資於新抵押品。按揭抵押證券乃代表於按揭匯集中的權益的證券，可包括有抵押按揭責任（獲按揭或按揭抵押證券組合作全數抵押的債務證券）、商業按揭抵押證券及剝離式按揭證券。

在利率下跌時接獲更多提早還款導致投資組合的平均年期縮短，降低價格增益的潛力。這亦使基金須以較低利率將所得款項再作投資，降低投資組合的總回報及收益，甚或導致虧損。

按揭抵押證券亦面對延期風險。當利率上升時，缺乏再融資機會將導致基金的平均年期因按揭抵押證券及資產抵押證券的預期提早還款減少而延長。這會增加基金對於利率上升的敏感度及價格下跌的可能。

**房地產投資風險** 令某地區或個別物業貶值的任何因素均可使房地產及相關投資受損。

特別是，投資房地產資產或相關業務或證券（包括按揭權益）可因天災、經濟衰退、過度建設、分區用途改變、稅項增加、人口或時尚生活趨勢、環境污染、拖欠按揭、管理不善及可能影響投資的市值或現金流的其他因素而受損。

**界別集中風險** 如基金將相當部分的資產投資於特定經濟界別（如屬債券基金，則特定市場分部），則其表現將較受影響該界別或定息市場分部的任何業務、行業、經濟、金融或市場狀況所影響。這意味著與作廣泛投資的基金相比存在較大波動及虧損風險。

**中小市值股票風險** 與較大型公司的股份相比中小型公司的股份可能較為波動。中小型公司通常財務資源較少、經營歷史較短及業務較為集中，因而承受較大的長期或永久業務受挫風險。首次公開招股的公司因為欠缺過往交易記錄及公開資料相對貧乏，價格可以非常波動及難以評估。

**風格風險** 不同的投資風格通常會視乎市況及投資者情緒而受追捧或失寵。舉例來說，在任何指定時間，增長型投資組合的表現可能不如價值型投資組合或出現相反情況，而兩者均可能於任何時間跑輸大市。